附件一：

**土木工程学院优秀班集体、团支部评选细则**

1. 平均得分
2. 团组织生活年度考评：根据组织部统计2019-2020学年班团平均评分填写考评备注，考评分数=平均评分×考评占比。
3. 三好杯啦啦队出勤率：根据组织部统计2019-2020学年啦啦队出勤率填写考评备注，考评分数=平均出勤率×考评占比。
4. 寝室卫生：根据生活部统计2019-2020学年寝室平均得分填写考评备注，考评分数=平均得分×考评占比。
5. 青年大学习学习率：根据宣传部统计2019-2020学年下半学期青年大学习学习率填写考评备注，考评分数=学习率×考评占比。
6. 排名得分
7. 班级挂科率：根据学习部统计数据，将挂科率从高到低排名。考评分数根据排名填写：第一名15分，第二名14分，第三名13分，各排名分数梯度为一分。（挂科率=班级挂科总数÷班级总人数）
8. 班级综合素质平均分：根据学习部统计数据，将班级综合素质平均分由高到低排名。考评分数根据排名填写：第一名15分，第二名14分，第三名13分，各排名分数梯度为一分。（班级综合素质平均分=综合素质总分÷班级总人数）
9. 奖学金：根据学习部统计数据填写考评备注，考评分数=（一等奖人数×15 + 二等奖人数×10 + 三等奖人数×5）×考评占比。
10. 说明
11. 2020级新生团支部及2018级专升本团支部不得参评。17级团支部填写附件二鉴定表，18与19级团支部填写附件三鉴定表。
12. 各项最高分数为100，若超过最高分，则以100计算。
13. 所有考评数据均在上一学年（9月1日——次年8月31日）内产生。综合素质得分和奖学金获得人数以学院公布分数为准。
14. 本细则主要用于填写《土木工程学院先进集体评优鉴定表》。请申报先进集体荣誉的班级认真按照细则要求填写，若未按照要求填写，导致参评出现问题，后果由班级自行负责。
15. 若班级有处分者（文件为准），直接取消评优资格。
16. 本细则最终解释权归土木工程学院学工办所有。

土木工程学院学工办

2020年10月13日